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赤子城

newborntown

NEWBORN TOWN INC.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1)

完成主要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3年3月23日及2023年6月26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的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19日的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訂立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收購事項完成已於2023年8月2日落實。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集團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劉春河

中國北京，2023年8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葉椿建先生及蘇鑒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先生、池書進先生及黃斯沉先生。